

武汉市财政局文件

武财农〔2023〕946号

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高标准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

新洲区财政局、黄陂区财政局：

为支持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，根据鄂财农发〔2023〕71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地 2024 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（中央资金项目代码：10000023Z231404000001）预算 万元，收入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“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”科目，通过 2024 年度年终结算办理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根据《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鄂政办发〔2023〕19 号）《湖北省农田建设补助

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(鄂财农发〔2019〕92号)等文件规定,按照明确的建设任务,安排2024年政府预算资金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,切实落实区级投入责任。

二、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动态监控系统管理,请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,及时将资金分解落实到2024年项目库项目,切实加快预算执行,强化资金监管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。

三、请按照《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》(鄂财绩发〔2020〕3号)文件要求,做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。请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将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于2024年1月10日之前报送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。

附件: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
武汉市财政局
2023年11月30日

附件

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:万亩、万元

序号	市县	建设任务	提前下达中央资金
	武汉市	2.0	4391
1	新洲区	1.0	2000
2	黄陂区	1.0	2391